

銖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  
地點：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光復北路12號地下一樓(國際會議廳)  
出席：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股份總數共22,112,992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8,300,000股之78.13%。

主席：葉垂景



記錄：蕭玉華



壹、宣佈開會：出席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 (一) 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詳附件)，敬請 洽悉。
- (二) 一〇五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詳附件)，敬請 洽悉。
- (三) 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報告(詳議事手冊)，敬請 洽悉。
- (四) 訂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報告(詳議事手冊)，敬請 洽悉。

肆、承認、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個別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茂益及鄭清標會計師查核簽證，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查核完竣，並出具書面查核在案。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30,805,552 元，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

銖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68,000,142
減：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105 年度))	-1,078,506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330,805,552
可供分配盈餘	397,727,188
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3,080,555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股票(每股4.5元)	-127,350,000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0.5元)	-14,15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23,146,633

負責人:葉垂景  經理人:王鼎章  主辦會計:黃郁修 

二、本次現金股利分派採「元以下無條件捨去」計算方式，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並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定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

三、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其他原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三案

董事會 提

案由：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公決。

- 說明：一、本公司考量未來營運及成長需求，擬自民國一〇五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127,350,000 元，發行新股 12,735,000 股。
- 二、本次股東股票股利之分派，按增資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所載持有股數計算，每仟股無償配發 450 股(每股配發 4.5 元)。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股東可自增資基準日起五日內洽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成整股，拼湊後仍不足壹股之畸零股，按面額折發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其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股票面額承購之。
- 三、增資發行新股案俟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擬提請授權董事會另訂增資配股基準日。
- 四、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 五、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六、以上增資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核定修正或因應事實需要修訂，須予變更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四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提請 公決。

說明：一、為配合公司實際作業需要、符合公司法規定及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以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五案**

### **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提請公決。

說明：一、為符合法令規定及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以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舉辦法」條文。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如議事手冊。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六案**

### **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提請公決。

說明：一、為配合公司實際作業需要、符合法令規定及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以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如議事手冊。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七案**

### **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公決。

說明：一、為符合法令規定及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以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條文。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如議事手冊。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八案**

### **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公決。

說明：一、為符合法令規定及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以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條文。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如議事手冊。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第九案**

### **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公決。

說明：一、為符合法令規定及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以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條文。

二、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如議事手冊。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案****董事會 提**

案由：增補選三席獨立董事案，提請 選舉。

說明：一、本公司董事鈺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 6 月 7 日辭任一席董事，另為配合審計委員會之設立，擬於一〇六年股東常會辦理增補選三席獨立董事。

二、新選任之獨立董事任期，自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八日起至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五日止，補足原任期，監察人同時解任。

三、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五條規定，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民國 106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茲將相關資料載明如下：

獨立董事候選人	學 歷	經 歷	現 職	持有股份
林祖嘉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經濟學博士	國家發展委員會主委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副主委	政治大學經濟系教授	0
董保城	德國波昂大學法律學系博士	政治大學總務長 考選部部長	東吳大學副校長	0
吳至知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資深經理 昌捷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昌捷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0

四、本次改選依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為之。

選舉結果：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戶 號	戶 名	當 選 權 數
G12001****	林祖嘉	21,672,717
A10084****	董保城	21,672,717
J12037****	吳至知	21,672,717

**第十一案****董事會 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限制案，提請 公決。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為借助本公司董事之專才與相關經驗，爰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一〇六年股東常會選任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相關兼任明細如下：

獨立董事	林祖嘉	目前兼任政治大學經濟系教授
獨立董事	吳至知	目前兼任昌捷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聚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獨立董事	董保城	目前兼任 東吳大學講座教授兼副校長/社團法人台灣行政法學會理事長/台德交流協會理事長/東亞行政法學會常務理事/內政部法規委員會委員/中華民國社團聯盟理事長/總統府訴願會委員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陸、散會：同日上午九時三十八分，主席宣佈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 一、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

### 營業報告書

2016 年 PMOLED 市場需求隨著應用面增加而持續成長，銖寶於穿戴式、電子菸及機頂盒等應用是以增加新客戶來作為增加營收的主要手段，且能因此分散客戶與風險。開發新應用市場部分則是以家電應用為主要目標，也漸有客戶接受而開新案，預計到 2017 年能開始看到來自此應用的營收。

在營運方面，2016 年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138,745 仟元，較 2015 年營業收入 1,649,811 仟元成長 30%；稅後獲利為新台幣 330,805 仟元，較 2015 年稅後 120,568 仟元成長 174%。

為了強化銖寶產品生產力及競爭力，2016 年第一季完成 400x400mm 的一條產線修繕整理，於第二季開始逐機啟動投入生產，至 2016 年底已大致恢復其原存生產能力，貢獻產出。另因訂單需求持續增加，且客戶對產品規格要求也大步提升，於是開始評估一條具更高規格產品生產能力的產線，於 2016 年底完成評估，開始訂購設備，預估於 2017 年第四季可有新產能開出。

2017 年銖寶的工作主軸有二，一為成本再降低，將經由原物料多重供應商策略，降低原物料購買成本及現有產能再突破降低生產成本來完成。另一為全新產品開發，以發揮元件性能最大化為目標，降低耗能及提升顯示解析度來滿足客戶要求，並提升市場競爭力。

負責人：葉垂景



經理人：王鼎章



主辦會計：黃郁修



二、一〇五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銖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茂益及鄭清標會計師查核完竣，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之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鑒核

此致

銖寶科技(股)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王興鴻



監察人：辛麗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四 月 一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銖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銖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別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別綜合損益表、個別權益變動表及個別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別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別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有部分被投資公司(以下簡稱該等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8,006仟元及86,984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0.28%及3.33%，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77,369)仟元及(76,208)仟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23.03)%及(58.68)%，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609)仟元及(515)仟元，分別佔綜合損益總額之(0.42)%及(0.45)%。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別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銖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別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別財務績效與個別現金流量。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5315 號

(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洪茂益



會計師：

鄭清標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六日

鍊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409,977	15	\$308,788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2	5,029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四及六.3	80,500	3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四、六.4及八	28,024	1	18,16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5	311,810	11	224,619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5及七	120	-	13,477	1
1200	其他應收款		7,406	-	12,02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648	-	1,879	-
130x	存貨	四及六.6	69,583	3	84,983	3
1410	預付款項		4,259	-	2,36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74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17,530	33	666,297	26
	非流動資產					
15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四、六.4及八	8,790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7	8,006	-	86,984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1,131,669	40	1,057,539	4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六.9及八	234,248	8	243,137	9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103,554	4	122,672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1	353,308	13	353,308	1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六.11、六.14	68,641	2	85,756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七及八	1,908,216	67	1,949,396	74
1xxx	資產總計		\$2,825,746	100	\$2,615,693	100

(請參閱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王鼎章



會計主管：黃郁修



錄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2及八	\$39,464	1	\$151,087	6
2150	應付票據		-	-	6	-
2170	應付帳款		281,785	10	266,359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41,500	9	94,713	4
2200	其他應付款		140,979	5	113,708	4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8,730	-	3,39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1	5,180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42,974	5	191,191	7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13及八	249,352	9	241,014	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09,964	39	1,061,471	4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3及八	921,112	33	1,122,149	4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9,245	1	51,445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960,357	34	1,173,594	45
2xxx	負債總計		2,070,321	73	2,235,065	8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xx	股本	六.15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		283,000	10	250,000	10
3200	資本公積		4,180	-	-	-
3300	保留盈餘	六.1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057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97,726	14	130,057	5
	保留盈餘合計		409,783	15	130,057	5
3400	其他權益		58,462	2	571	-
3xxx	權益總計		755,425	27	380,628	15
	負債及權益總計		\$2,825,746	100	\$2,615,693	100

(請參閱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王鼎章



會計主管：黃郁修



鍊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6及七	\$2,138,745	100	\$1,649,81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及七	(1,617,403)	(76)	(1,346,850)	(82)
5900	營業毛利		521,342	24	302,961	18
6000	營業費用	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4,221)	(3)	(46,708)	(3)
6200	管理費用		(104,776)	(5)	(50,04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4,057)	(4)	(73,363)	(4)
	營業費用合計		(273,054)	(12)	(170,111)	(10)
6900	營業利益		248,288	12	132,850	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19及七	128,115	6	100,536	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9及七	72,053	3	18,253	1
7050	財務成本	六.19及七	(35,073)	(2)	(45,551)	(3)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7	(77,369)	(4)	(76,208)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7,726	3	(2,970)	-
7900	稅前淨利		336,014	15	129,880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1	(5,209)	-	(9,312)	(1)
8200	本期淨利		330,805	15	120,568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0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79)	-	(6,42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9,500	3	-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609)	-	(51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6,812	3	(6,94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87,617	18	\$113,628	7
	每股盈餘(元)	六.2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利		\$11.82		\$4.3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利		\$11.50		\$4.26	

(請參閱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王鼎章



會計主管：黃郁修



錄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100	3200	3310	3350	3410	3425	3XXX
A1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4,900,000	\$-	\$-	\$(4,754,086)	\$1,086	\$-	\$147,000
E1	現金增資	120,000						120,000
F1	減資彌補虧損	(4,770,000)			4,770,000			-
D1	民國一〇四年度淨利				120,568			120,568
D3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6,425)	(515)		(6,940)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14,143	(515)	-	113,628
Z1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50,000	-	-	130,057	571	-	380,628
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2,057	(12,057)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25,000)			(25,00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25,000			(25,000)			-
E3	員工酬勞轉增資	8,000	4,180					12,180
D1	民國一〇五年度淨利				330,805			330,805
D3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79)	(1,609)	59,500	56,812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29,726	(1,609)	59,500	387,617
Z1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83,000	\$4,180	\$12,057	\$397,726	\$(1,038)	\$59,500	\$755,425

(請參閱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王鼎章



會計主管：黃郁修



鍊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期稅前淨利	\$336,014	\$129,880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1,000)	-
A20000	調整項目：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8,652)	(1,02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705)	(52,744)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42,204	161,19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44	30,654
A20200	攤銷費用及其他費用	36,691	50,03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8,000	-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170)	3,31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15,55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9)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8,413)	(38,663)
A20900	利息費用	35,073	45,551				
A21200	利息收入	(318)	(231)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7,369	76,208	C00200	償還短期借款	(111,623)	(34,64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4,144)	(42,098)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92,699)	(197,392)
A240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69,341)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	2,79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5,000)	-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5,000)	-	C04600	現金增資	-	120,000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87,021)	(63,93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29,322)	(109,25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3,357	73,08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596	(6,866)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1,189	265,10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231	(1,77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8,788	43,683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15,400	2,04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9,977	\$308,788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9,465)	(3,71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74)	3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	-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62,213	(110,189)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0,500	73,289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337	(30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8,217)	75,08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981)	(1,03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525,119	459,52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8	23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6,504)	(46,752)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9)	1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88,924	413,018				

(請參閱個別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垂景



經理人：王鼎章



會計主管：黃郁修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訂原因
<p>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鍊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u>英文名稱定為「RiTdisplay Corporation」</u>。</p>	<p>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鍊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增加英文名稱</p>
<p>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一、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二、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三、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四、F401030 製造輸出業。            五、F401010 國際貿易業。            六、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七、I501010 產品設計業。            八、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有機電激發光顯示器(OLED)之測試）            九、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u>十、D10106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u>  <u>十一、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u></p>	<p>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一、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二、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三、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四、F401030 製造輸出業。            五、F401010 國際貿易業。            六、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七、I501010 產品設計業。            八、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有機電激發光顯示器(OLED)之測試）            九、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p>	<p>1. 增加營業項目</p>
<p><u>第七條之一：股份之轉讓應於本公司委託之股務代理機構申請過戶，在轉讓手續完成之前，不得以其轉讓對抗本公司。本公司股務處理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u></p>		<p>因應公司營運修正</p>
<p>第八條：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登記，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不得為之。</p>	<p>第八條：<del>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登記，於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不得為之。</del>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股東名簿記載之變</p>	<p>已公開發行</p>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訂原因
	更登記，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不得為之。	
<p>第十條：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並公告之。</p> <p><u>通告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u></p>	<p>第十條：<del>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二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del>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並公告之。</p>	因應公司營運修正
<p>第十二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並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股東委託書之使用辦法，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規則規定」辦理。</p>	<p>第十二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並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del>本公司公開發行後，</del>股東委託書之使用辦法，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規則規定」辦理。</p>	已公開發行
<p><b>第四章 董事及<u>審計委員會</u></b></p>	<p><b>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b></p>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需
<p>第十五條：本公司設董事五~九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董事任期屆滿不及改選時，延長職務至改選董事人就任時止。得於上述董事名額中設立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不少於二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選任之。前項獨立董事之相關資格、提名方式與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p>	<p>第十五條：本公司設董事五~九人，<del>監察人二~三人</del>，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屆滿不及改選時，延長職務至改選董事及監察人就任時止。<del>本公司公開發行後，</del>得於上述董事名額中設立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不少於二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選任之。前項獨立董事之相關資格、提名方式與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p>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需要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訂原因
<p>第廿一條：<u>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本公司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u>  <u>審計委員會成員、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其組織規程由董事會另訂之。</u>  <u>本公司得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u></p>	<p>第廿一條：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但無表決權。對於所查核之各種表冊，應簽名或蓋章，並於股東常會提出報告。</p>	<p>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需要</p>
<p>第廿二條：董事長及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又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充任經理人或職工者概視同一般之職工支領薪資。</p>	<p>第廿二條：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又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充任經理人或職工者概視同一般之職工支領薪資。</p>	<p>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需要</p>
<p>第廿二條之一：本公司得為全體董事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保障全體股東權益並降低公司經營風險。</p>	<p>第廿二條之一：本公司公開發行後，<del>得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del>，為全體董事、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保障全體股東權益並降低公司經營風險。</p>	<p>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需要</p>
<p>第廿四條：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依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規定編造各項表冊，<u>依法定程序</u>提出於股東常會請求承認。</p>	<p>第廿四條：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依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規定編造各項表冊，<del>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del>，並提出於股東常會請求承認。</p>	<p>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需要</p>
<p>第廿五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三至十、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u>五</u>。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p>	<p>第廿五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三至十、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四。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p>	<p>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需要</p>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訂原因
<p>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依本公司人事相關規章辦理。</p> <p><u>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設置前，監察人酬勞併同董事酬勞依第一項比率分派。</u></p>	<p>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依本公司人事相關規章辦理。</p>	
<p>第廿六條：本公司每年決算後若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p> <p><u>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股票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0%~90%，現金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10%~100%。</u></p>	<p>第廿六條：本公司每年決算後若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p>	增加股利政策
<p>第廿八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七日。</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十四日。</p> <p>.....</p> <p>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六日。</p> <p><u>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八日。</u></p>	<p>第廿八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七日。</p> <p>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日。</p> <p>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十四日。</p> <p>.....</p> <p>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六日。</p>	1. 增訂修訂日期